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广泰”)于2007年1月16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威海广泰”A股1,696万股,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22,17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2,927,267,500股,配号总数为45,854,535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45854535。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0.0739730541%,超额认购倍数为1352倍。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07年1月19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07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月19日

股票代码:600448

股票简称:华纺股份

编号:临2007-003号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1月18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数15080.7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6%,公司8名董事、6名监事、2名非董事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主持,经逐项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德利加持有的长江大酒店股权的投资方案》及相关协议文件,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实施。
15080.77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该方案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具体进展情况公司将另行公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080.77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长力股份 编号:临2007-003

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1月12日分别以专人送达与网络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2人,到场出席董事7人,董事孔繁茂、李平、朱学军,独立董事辛全东,才让因公未能到场出席本次会议,但已审阅会议审议事项,董事孔繁茂、李平、朱学军均委托董事田小龙代投赞成票,独立董事辛全东,才让分别委托独立董事胡宇辰、马鸣阳代投赞成票。公司部分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李其祥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同意肖锋、肖利斌、田小孔、孔繁茂、李平、朱学军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同意推荐唐飞来、常健、张朝凌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以上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同期。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换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同意傅民安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选举傅民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李其祥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选举李其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同意肖利斌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田小孔(仍担任董事会秘书)、谭兆春(仍担任财务总监)、周小广、章庆瑞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同意聘任唐飞来为公司总经理,拟聘任肖锋、任尧武平、衷金勇为公司副经理。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同期。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公司新的组织机构:

- (一)综合管理部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投资发展部、企业策划部、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监察部、审计部。

- (二)专业管理部门:法律事务部、安全管理部、能源环保技术部、技术中心、生产管理部、设备运行部、工程管理部(设计院)、证券部、治安保卫部。

- (三)生产单位:焦化厂、炼铁厂、转炉厂、电炉厂、第一轧钢厂、第二轧钢厂、第三轧钢厂。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SST东碳 公告编号:2007-04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零零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1、公司二零零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1月26日下午14:00,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1月18日,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1月24日至2007年1月26日,每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2、公司董事会已申请公司股票自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次日(2007年1月19日)起停牌,如果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否决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董事会将申请公司股票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具体复牌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于2006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零零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并于2007年1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零零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操作指引》的有关要求,现公告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1月26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07年1月24日至2007年1月26日,每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权登记日:2007年1月18日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五楼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 6.参加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 7.出席会议对象

- (1)2007年1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及见证律师等。
- 8.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 (1)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日(2007年1月19日)起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停牌。

- (2)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将在两个工作日内公告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并申请在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具体复牌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 (四)辅助单位(部门):动力厂、制氧厂、运输部、检测中心、煤气公司、物流储运中心、教育培训部、社会事务部。

- (五)经营单位:销售公司、国际贸易公司、原料公司、设备材料公司。

- (六)事业部制单位:长力汽车零部件公司、海润实业总公司。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根据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 1.原条款: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由十二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

修改后: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三人。

- 2.原条款: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设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修改后: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设副董事长三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3.原条款: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4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修改后: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三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4.原条款: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修改后: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八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一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 1.会议时间:2007年2月5日(星期一)9:00
- 2.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钢路)

三、会议内容:

- 1)审议《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与会人员:
1)2007年1月3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

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书面委托代理人;

-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5.会议登记:

- 1)登记手续:
①国有股、法人股股东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②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代理人应持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07年2月1-2日9:00-11:30,14:00-16:30

- 3)登记地点: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其他事项:
①本次会议按已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确认其与会资格;

- ②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 ③通讯地址: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钢路),邮政编码:330012

- ④联系人:章坤明 刘利和

- ⑤联系电话:0791-8392377 传真:0791-8394075

附件:授权委托书(本授权委托书打印件和复印件均有效)

本人/本单位作为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为出席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示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前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上述议案的第一、五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九日

附:简历

- 1.傅民安,男,195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小型号厂副厂长、厂长,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第一、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 2.李其祥,男,1949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宣传部部长、部长,副总经理。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 3.唐飞来,男,汉族,1958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

程师,历任江西省冶金厅钢铁处工程师副处长、江西省冶金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生产部副部长,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董事长、总经理。

- 4.常健,男,汉族,196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炼铁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党委书记、厂长,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5.张朝凌,男,汉族,1960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南昌航空工业学院助教、院团委副书记,江西省冶金厅直属机关团委书记、主任科员,江西省冶金集团公司党委组织部、劳动人事部部长。

- 6.肖锋,男,1965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钢铁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副厂长、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7.尧武平,男,汉族,196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焦化厂副厂长、厂长,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8.衷金勇,男,汉族,197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棒材厂生产技术科主管工程师、生产厂长、厂长兼党委书记。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长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7-004

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7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际到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信维克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信维克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及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同意徐志新、余兵兵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孙家玉、王正庭、汤华、梁广涛(简历附后)作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出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江西长力汽车弹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九日

附:简历

- 1.孙家玉,男,汉族,1953年4月出生,大学文化,政工师。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动力厂党总支支副书记、工会主席,运输部党总支书记,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现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 2.王正庭,男,汉族,1958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江西省冶金厅(冶金总公司)办公室任干事,江西省冶金国资公司(冶金总公司)党办副主任,江西省冶金集团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江西省冶金集团办公室主任。

- 3.汤华,男,汉族,1963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江西省冶金厅(冶金总公司)工会干事,江西省冶金集团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工会副主席,现任江西省冶金集团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工会副主席、江西省冶金集团公司直属机关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 4.梁广涛,男,汉族,1967年出生,大专文化,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南昌营业部出纳、信贷员,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业务处项目经理。现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主任。

股东会议决议对全体股东有效,均须按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方案执行。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股东代理人须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股票账户卡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票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字样。

-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收件人: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东兴路桌子山22号
邮政编码:643000
热线电话:0813-2600887,2600600,2600884
传真:0813-2606903

- 3.登记时间:2007年1月19日-1月25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2007年1月26日上午9:00-12: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1月24日至2007年1月26日,每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 2.股票代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简称为“东碳投票”,沪市投资者股票代码为738691,如下所示:

沪市挂牌股票代码	沪市挂牌股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691	东碳投票	1	A股

-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1.00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00元

-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4.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东新电碳”A股的沪市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赞成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购价格	申购股数
738691	买入	1.00元	1股

如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将申购股数由1股改变为2股或3股即可。

- 5.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六、董事会投票委托的征集实施方式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力,并表达自己的意愿,依据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 1.征集对象:截止2007年1月18日下午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 2.征集时间:2007年1月19日-1月25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2007年1月26日上午9:00-12:00。

-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本公司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通过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公告的方式进行。

- 4.征集程序:详见2006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投票委托征集函》。

- 七、其它事项

- 1.现场会议为期预计半天,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原件等,以便验证入场。

-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月1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事项的相关股东会议,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以投票方式同意/否决/弃权相关股东会议的议案。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东新电碳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如本单位/本人对于有关议案的表决未做出具体指示,委托代理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议案或弃权。

本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1.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2.请对审议事项根据股东本人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上“√”,多选的,视为无效委托;未作选择的,则视为由委托代理人决定。

- 3.本授权委托书书影、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授权日期:2007年 月 日